

当下，未成年人对网络的使用已无法避免，关键在于如何疏导和保护。



怎样保护1.91亿上网孩子？

整个“网络保护”这一章节都是对原先“未保法”内容的补充，是对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提出的新问题的回答。

□ 记者 | 应琛

国家互联网信息中心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未成年网民数量达1.91亿人，该群体的网络普及率达96.8%。一方面，网络已成为越来越多未成年人学习、娱乐、交往的重要工具，融入他们的日常生活；另一方面，由于广大未成年人心智尚在成长中，诸如网络沉迷、冲动打赏消费、不良信息侵扰乃至网络暴力等，日益成为备受全社会关注的突出问题。

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以下简称“未保法”)创设“网络保护”专章，以网络素养教育、网络信息管理、网络沉迷防治、个人信息保护、网络欺凌防治五大主题为纲，以国家、社会、学校、家庭这四大责任主体为本，形成了科学性、体系化、整体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体系，与传统保护体系形成互补。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快速发展，对于未成年人采取网络保护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越发凸显。长期关注未成年人法律的华东政法大学刑事法学院刑事司法系副主任王晓华在接受《新民周刊》采访时表示：整个“网络保护”这一章节都是对原先“未保法”内容的补充，是对新时代未成年人保护提出的新问题的回答。

在未成年人传统保护体系中，国家、社会、学校、家庭作为不同的责任主体，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履行保护责任。网络的出现横向性打破了这一职责划分界限，前述四大保护得以融合。

个人信息收集与保护的平衡

“我家大娃竟然也开始玩社交软件了。”去年6月，家住上海的金女士无意间看到女儿朋友圈发了一张某社交软件的截图，于是顺藤摸瓜找到了女儿的账号，“估计朋友圈那条也是忘记屏蔽我”。由于女儿发布的内容比较健康，加上阅读和粉丝数都还挺不错，金女士当时并没有坚决要求女儿删除这款软件，只是在同年9月开学后，把女儿的手机没收了，“只有周末会还给她，可能偶尔还是会上一下”。

金女士告诉记者，她曾看到过女儿在评论区和别人吵架，女儿还发布过一张自己的正脸照片。“万一和她吵架的人拿照